

## 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罪犯食堂大米 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会商意见

2022年2月23日15:00时，白湖分局财务科吴本斌、生卫科郑涛、农发部江献斌、总经办黄其飞、招投标中心戴军星、纪委胡家俊等人对白湖分局罪犯食堂大米单一来源采购进行会商，形成意见如下：

1、大米属罪犯主要生活物资之一，依法必须确保按时按需保质供应，由财政资金支付。白湖分局为全省最大的监狱单位，押犯规模大、在押人员多，每年需要采购大量的罪犯大米用于保障罪犯生活需要。为维持白湖监狱监管改造的稳定，必须有稳定的、规模较大的大米供应商，保证罪犯大米的保质、保量、稳定供应。

2、安徽省白湖农场米业有限公司隶属于安徽省白湖农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狱企业，规模大、实力强，具有足够的生产、加工大米能力，先后被评为“安徽省粮食产业化龙头企业”、“全国放心粮油示范加工企业”，2022年元月白湖大米获省首批“食安安徽”品牌认证。安徽省白湖农场米业有限公司完全有能力保障白湖分局罪犯大米的保质、保量、稳定供应。

3、为了维护监狱稳定、保证罪犯生活物资及时供给、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经会商一致意见：

白湖分局罪犯生活用大米年采购量约为2400吨,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经省财政厅批复实行单一来源采购,采购期间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规定,大米供应及时安全,有效保障了罪犯生活需要。为继续保障罪犯大米供应,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罪犯大米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建议唯一供应单位为安徽省白湖农场米业有限公司。采购周期为1年(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在采购周期内分季采购,按照政府采购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规定进行,价格随行就市。

特报请上级相关部门审批。

会商人签字:

生活卫生科: 郑得

财务科: 吴斌

总经办: 黄凯

农发部: 江新

招投标中心: 赵平

纪委: 何俊

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

2022年2月23日